

证券代码：300488

证券简称：恒锋工具

公告编号：2023-001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披露《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成都新成量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成都新成量”）51%-7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与成都成量基典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嘉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智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手方于2022年1月23日签署了《企业重组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成都新成量51%-70%的股权。根据初步测算，该事项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披露《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于2022年2月22日、2022年3月22日、2022年4月21日、2022年5月20日、2022年6月20日、2022年7月19日、2022年8月18日、2022年9月17日、2022年10月17日、2022年11月16日、2022年12月1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二、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日起，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和有关各方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

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拟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盈利承诺及补偿协议》等文件内容持续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协商和论证。

公司在筹划及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按期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发布以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各方、各中介机构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鉴于交易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进行多轮协商和谈判后，标的公司内部个别股东提出行使优先购买权，致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法按原计划推进。公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较难实现，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决策程序

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审议程序。

五、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系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本次终止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实质性协议，交易各方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不存在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未来将继续围绕既定的战略目标有序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积极关注投资与合作机遇，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

六、承诺事项及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

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